

古物諮詢委員會備忘錄

中區警署建築群活化計劃最新進展

目的

本文件匯報中區警署建築群活化計劃的最新進展，並徵詢委員對香港賽馬會（馬會）擬議的已婚督察宿舍（第四座）修復方案的意見。

背景

2. 中區警署建築群由中區警署、中央裁判司署及域多利監獄組成，一九九五年列為法定古蹟。政府與馬會以合作伙伴形式合力推展中區警署建築群活化項目。活化計劃包括新建築物的建造工程、歷史建築物的修復工程、建築群內的基建工程，以及建築群周邊的道路改善工程。

最新進展

3.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除部分倒塌的第四座外，建築群其餘15幢歷史建築物、新建的美術館大樓及綜藝館大樓、檢閱廣場、監獄操場以及行人天橋的工程均已復工。美術館大樓及綜藝館大樓的工程已接近完成。歷史建築物方面，除外牆工程正在施工，內部工程亦已復工。有關方面已聯同屋宇署進行進一步的建築物料測試，以確定現有樓宇結構的強度，並進行額外的結構改善工程。行人天橋的打樁工程已經完成，建造工程預計於二零一八年首季竣工。

4.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屋宇署公布第四座部分大樓倒塌事故調查報告。調查結果顯示，倒塌最有可能是由於一樓陽台木樓

板鞏固工程施工時，為安裝鋼構件而在磚柱和磚牆挖掘多個小孔所致。屋宇署相信，其中一條內部磚柱因承托面積顯著減少而損毀，觸發倒塌事件。報告指出，沒有證據顯示有關的建築工程會減損建築物的穩定性，因此認為有關工程不會直接導致倒塌事件發生。經諮詢律政司後，屋宇署已根據調查結果向該項建築工程的相關承建商、其獲授權簽署人及一名次承建商提出檢控。馬會非常重視屋宇署的調查結果，並已細閱其內容，日後會繼續全力配合該署的工作。

擬議的修復方案

5. 馬會表示會全力承擔中區警署建築群活化計劃及相關修復工程。馬會按第四座現時的狀況，並參考國際文物保育範例，提出一系列修復第四座的方案再作考慮，期間曾諮詢屋宇署、古物古蹟辦事處以及發展局轄下的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亦曾在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的會議上徵詢委員對八個初步修復方案的意見。

6. 馬會參考委員早前表達的意見以及屋宇署的調查結果後，以公眾安全為首要考慮，進一步深化這些修復方案。馬會已從該八個方案選出其中三個，現再徵詢委員的意見。有關資料詳載於馬會擬備的文件（見附件）。

徵詢意見

7. 請委員備悉中區警署建築群活化計劃的最新進展，並就第四座三個選出的修復方案提出意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零一七年九月

檔號：LCSD/CS/AMO 22-3/0

檔號：LCSD/CS/AMO 51-4/5/2